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5〕325号

签发人：袁永红

关于对零售经营目录保障率检查情况的通报 (8月)

集采中心及各分采中心、桐君阁新连锁公司、永川中药材公司、涪陵医药总公司、四川太极大药房、天诚大药房、德阳大中、德阳荣升：

根据桐君阁发【2015】271号《关于印发〈零售经营目录保障率检查考核办法〉的通知》要求，效能监察小组对2015年8月集采中心及各分采中心以及各零售公司的集采分采自采品种的保障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四川片区

(一) 集采品种保障率情况：

8月四川片区各分采中心及零售公司向集采中心请货的集采品种保障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	8月全月计划综合到货率	
		按品规	按数量
1	成都分采	97%	96%
2	绵阳分采	68%	95%

3	自贡医药	94%	100%
4	德阳荣升	97%	92%
5	德阳大中	98%	94%

(二) 自采品种保障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	按品规	按数量
1	成都分采	90.3%	89.2%
2	绵阳分采	93.7%	95.4%
3	自贡医药	87.1%	90.5%
4	德阳荣升	87.5%	90.7%
5	德阳大中	91.8%	93.7%

二、重庆片区集采、分采、自采品种保障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集采品种到货率		分采品种到货率		自采品种到货率	
		按品规	按数量	按品规	按数量	按品规	按数量
1	集采中心及重庆分采 (含四川集采数据)	93.5%	87.3%	94.6%	87.2%	88.8%	92.2%
2	永川中药材					90.9%	100.0%
3	涪陵医药					92.9%	96.7%

三、8月, 集采中心、各分采中心及各公司到货保障率数据见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集采品种到货率		分采品种到货率		自采品种到货率	
		按品规	按数量	按品规	按数量	按品规	按数量
1	集采中心及重庆分采	93.5%	87.3%	94.6%	87.2%	88.8%	92.2%
2	绵阳分采					93.7%	95.4%
3	成都分采					90.3%	89.2%

4	永川中药材					90.9%	100.0%
5	涪陵医药					92.9%	96.7%
6	德阳大中					91.8%	93.7%
7	德阳荣升					87.5%	90.7%
8	自贡医药					87.1%	90.5%

四、根据桐君阁发【2015】271号之规定，以上考核奖惩将在本季度末按照7月、8月、9月平均保障率进行计算后兑现。

五、从本月起，请四川片区各公司计划报送人员除报送集采品种计划电子版本（终）外，另将其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后传真至监察法务部，以供存档。（要求：纸制的必须与电子版本一致。传真电话 023-89885280。）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8日

抄送：品管部，零售部，中药部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年9月18日印发

拟稿：郭晓棠

核稿：景卫
